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G 区 5 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雨前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 George Zhendong Gao、翟浦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630,191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7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 George Zhendong Gao、翟浦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外汇置换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议案》

基于此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 Foxit Software Incorporated（以下简称“福昕美国”）增资人民币 3,129.48 万元用于“智能文档处理中台及垂直行业应用研发项目”的实施。为减少外币结算产生的汇率风险以及更好利用公司持有的外汇资源，公司拟分阶段以自有外汇置换“智能文档处理中台及垂直行业应用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向福昕美国增资，自有外汇不足部分将通过募集资金购汇增资。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自有外汇置换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6 日